

南華大學通識教育「人文與藝術」領域課程開設原則

107年09月19日 本校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通識教育中心「公民素養」學門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107年11月15日 本校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
一、理念與目標

本領域包含哲學、宗教、文學、歷史、美學藝術各知識領域，屬於南華大學通識教育的公民素養學門。本領域之設置，乃是為了配合南華大學通識教育之總體目標，希望培育現代公民所應具備之共通的人文藝術方面之素養。此一素養應包括自我認同、人文精神、思維能力、中外文明、多元文化的理解與欣賞等諸能力的塑造與提昇，以及能以感官認知與操作能力的藝術體驗，拓展與深化生命經驗。最終，本領域希望藉由人文藝術素養之提昇，進而帶動學生整體認知與學習的良好態度與能量。

二、內容與特色

本領域課程內容含人文素養與藝術素養兩大主軸。人文素養是以人為中心的精神體現，其核心內容是對人類生存意義和價值的關懷，即所謂的人文精神。藝術素養是指人對藝術的感受、體驗、鑑賞和創造的能力。本領域從人文教育與美感藝術教育著手，期使每位學生能瞭解人文脈絡及其風格，參與多元文化的人文與藝術活動，透過審美與思辯，擴展藝術的視野期，有助於人文與藝術素養之提昇。

三、核心能力規畫與權重比例

(一) 本領域與校及通識核心能力的對應關係

校核心能力	通識核心能力	與本領域課程之對應關係	權重百分比
一、專業知能	一、基礎知能	學習人文與藝術的各種基本知識	25%
二、自覺學習	二、自覺學習	對美感經驗、人生問題之覺知與自省的能力	25%
三、實務應用	三、實務應用	能與現代生活對話，或培養感官認知與操作能力	20%
四、溝通合作	四、溝通合作	具有出入於多元文化、多元價值活動思考的能力	10%
五、社會關懷	五、社會關懷	能以人文、藝術知識與人類生存世界對話，或具有思索人類生活與行動之能力	10%
六、身心康寧	六、身心康寧	能增進優雅、虔敬而細緻的心靈與態度，或深化精神生活。	10%

(二) 核心能力與權重之設定

個別課程可依據課程自身屬性特色與教學目標，對六大核心能力進行權重調整，正負誤差以不超過 10% 為原則。